

共同委任及切結書

為申領_____君（國民身分證字：_____）之意外身故慰問金事宜，吾等繼承人共_____人，共同委任_____君（國民身分證字號：_____）代表申領該補助之全部款項並負責分與各繼承人。如因申領澎湖縣七美鄉公所鄉民意外身故慰問金發生任何法律責任及爭訟，委任人暨受任人願負一切責任。

此致

澎湖縣七美鄉公所

委任人簽章	身分證字號	與亡者關係
受委任人簽章	身分證字號	與亡者關係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